

证券代码：000401
债券代码：127025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证券简称：冀东转债

公告编号：2026-017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该项目持续督导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持续督导期届满，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转股完毕，中信证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转股完毕相关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收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胡宇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本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证券委派肖扬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代表人由李靖先生和肖扬先生担任，负责公司可转债尚未转股完毕相关事项的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9 日

附件

肖扬先生简历

肖扬先生，硕士研究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肖扬先生曾参与金隅冀东可转债、金隅冀东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等相关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